

2027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2027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6〕2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制定本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等工作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创新型专门人才，以及具有较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实践创新型人才。

二、专业目录

详见我校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usst.edu.cn>）《2027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2027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拟考试招生数为拟招收全日制统考生数（除交通运输（086100）、工商管理（125100）、公共管理（125200）、会计（125300）、工程管理（125601）、工业工程与管理（125603）、物流工程与管理（125604）外）。拟考试招生数在录取时将根据国家正式下达招生规模、报考情况和实际录取推免生数作相应调整。

《2027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拟招推免生数将根据推免生报考情况作相应调整，并以最终确认录取的推免

生数为准。

招收非全日制研究生的专业招生人数将根据报考情况在国家正式下达招生规模后确定。

三、报考条件

(一)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诚实守信。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3. 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在录取当年我校规定的统一入学报到之日前(统一入学报到时间见当年录取通知书)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国(境)内高校本科毕业证书或经相关专业机构认证的国(境)外教育机构合法学历学位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 具有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同等学力人员,包括①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专科)毕业学历后满2年及以上人员(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前,下同),通过大学英语四级(CET-4),且通过国家组织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段)8门以上主干课程的考试,达到与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者。②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须通

过英语四级（CET-4）。同等学力考生不可跨专业报考，复试时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详情请查看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usst.edu.cn>）《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报考条件及相关要求》。

（4）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4. 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不得报考硕士研究生的情形。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国家教育考试处理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不得报考硕士研究生。

（二）报考工商管理（125100）、公共管理（125200）、工程管理（125601）、工业工程与管理（125603）、物流工程与管理（125604）专业学位，须符合下列条件：

1. 符合（一）中第 1、2、4 项要求。

2. 本科毕业后有 3 年以上工作经验；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专科）毕业学历或本科结业后，达到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 5 年以上工作经验；或获得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后有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四、报名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参加报名，报名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24 日（预报名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9 日至 10 月 12 日），每日 9:00—22:00。

考生须按要求如实填写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积极配合签署

《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认真核对并确认本人报名信息，根据审核工作安排按时提交补充材料，逾期不得补办。在读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考生因报名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中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也可选择教学点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所在地或户籍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

符合享受初试加分、少数民族照顾政策、免初试或报考专项计划有关条件的考生，须在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申请信息。未按规定申报或审核（含复审）未通过的，不享受相应的加分、照顾、免初试政策，或不得参加有关专项计划初、复试。

对在研究生考试招生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可以申请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即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者，其中，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

（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考生报名时应当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申请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和申请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向我校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限士兵）进行复核。审核或复核未通过的，不得按照“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参加复试，仅可在调剂阶段按规定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若报名时申请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并审核通过，调剂阶段可按规定申请调剂“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若报名时未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的，不可参加“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调剂。

已被招生单位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全国统一考试。

五、初试

（一）在教育部规定时间内，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

（二）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三）初试科目

详见我校招生专业目录，初试方式均为笔试。

（四）初试日期和时间

初试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 日。其中，12 月 19 日上午 8:30—11:30，思想政治理论或管理类综合能力；12 月 19 日下午 14:00—17:00，外国语；12 月 20 日上午 8:30—11:30，业务课（一）或专业基础综合；12 月 20 日 14:00 开始，业务课（二）。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

六、复试

（一）我校在复试时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考生学历学籍信息核验有问题的，我校可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二）复试时间、地点、内容、方式由我校自定。复试办法和程序由我校在复试前公布。全部复试工作一般在录取当年 4 月底前完成。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三）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

（四）工商管理（125100）、公共管理（125200）、会计（125300）、工程管理（125601）、工业工程与管理（125603）、物流工程与管理（125604）专业的思想政治理论考试由我校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七、体检

考生体检在拟录取后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要求,结合招生专业实际情况,提出我校体检要求。

八、调剂

我校将按照教育部有关政策制定调剂工作办法,并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和我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九、录取

我校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并结合其平时学习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具体请查看录取当年公布的《上海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十、学制、学费及奖助

(一) 学制、学费情况可查看上海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usst.edu.cn>)《2027年硕士研究生学制、学费一览表》。

(二) 奖助情况可查看上海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usst.edu.cn>)常见问题栏中研究生奖助体系相关问题,

也可查看管理规定栏中《上海理工大学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

十一、其他

（一）我校《2027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全日制非全日制招生以研究方向前标记“（全日制）”、“（非全日制）”予以区分，凡标记“（非全日制）”字样的研究方向均可招收非全日制研究生。

（二）我校所有非全日制研究方向只招收在职定向就业考生，工程管理（125601）中全日制研究方向只招收非定向就业考生，请考生报考时注意选择相应的报考类别。

（三）学校现有多个校区，会根据校区功能定位进行调整，具体以实际安排为准。

（四）简章中涉及的内容与政策以教育部公布的《2027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为准。

联系部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号码：021-55272521

网址：<https://yz.usst.edu.cn>